

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3〕172号

关于《沉积物/湿地土壤营养盐和重金属 的薄膜扩散梯度（DGT）法采样与检测技术规程》 等五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标委及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文件精神，按照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有关方面申报项目的基础上，我会组织专家对《沉积物/湿地土壤营养盐和重金属的薄膜扩散梯度（DGT）法采样与检测技术规程》《水体营养盐和重金属的薄膜扩散梯度（DGT）法采样与检测技术规程》《河湖底泥氮磷污染评价规范》《河湖底泥有机质污染评价规范》《河湖底泥重金属污染评价规范》五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。经审查，上述五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并将项目名称、主要起草单位等项目信息（见附

件) 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站
(<http://www.ttbz.org.cn>) 予以公示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抓紧组织实施, 严把质量关, 确保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, 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同时, 欢迎有关单位积极申报五项团体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。

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建议和要求, 请与秘书处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: 刘彬 罗春辉

联系电话: 010-51230041, 010-51230020, 13910752920

邮 箱: lhzhzhzb@126.com

附件: 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20日印发

附件

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项目名称	制修订	项目周期 (月)	主要起草单位
沉积物/湿地土壤营养盐和重金属的薄膜扩散梯度(DGT)法采样与检测技术规程	制定	12	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、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、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
水体营养盐和重金属的薄膜扩散梯度(DGT)法采样与检测技术规程	制定	12	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、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、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
河湖底泥氮磷污染评价规范	制定	12	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、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、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
河湖底泥有机质污染评价规范	制定	12	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、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、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
河湖底泥重金属污染评价规范	制定	12	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、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、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